

# 广义叙述学



## 符号叙述学视野与人类社会演进

唐小林

**摘要：**关于人类社会历史这个大局面叙述文本，不同的视域有不同的社会形态划分，也因此有了不同的社会理解与社会解释。站在我们置身其中的信息社会，以媒介的世界观和符号叙述学的视野，回望人类走过的全部社会历程，我们发现，人类社会经历了口语—身体媒介、文字—书写媒介和数字—网络媒介这三个时期，相应的也经历了演示类、记录类和拟演示类叙述文本的三体演进，呈现为演示类和记录类两种基本社会形态。演示类和记录类这两种基本社会形态，在意义建构方式上表现出不同的特点，演示类社会更偏重于用情节组织经验，记录类社会则更偏重于用范畴组织经验。信息社会属于拟演示类社会形态，虽然也侧重于用情节组织经验，但由于消费欲望的驱动、人工智能的驱使以及多媒介的联动与融合，不仅情节本身被演示化，同时这种演示还更多地呈现出碎片化、拼贴式等特征。

**关键词：**符号叙述学，社会形态，演示类，记录类，拟演示类

### The Evolution of Human Societ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emio-narratology

Tang Xiaolin

**Abstract:** In the narrative text of human social history, different perspectives have

## □ 符号与传媒（20）

different social formations, leading to a range of different social understandings and social explanations. Starting from today's information society, and looking back at the whole history of social proces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a mediatised world-view and a semio-narratology, we find that human society has experienced three periods of mediatisation: oral language/body media, literary/written media and digital/network media. Accordingly, human society has also experienced a three-genre evolution of narrative text: demonstrating, recording and intention-demonstrating. The two basic social formations of the demonstrating and recording types show different characteristics in the construction of meaning. A demonstrating society places greater stress on organising experience by plot, whereas a recording society places greater stress on organising experience by category. The information society belongs to the intention-demonstrating type. Influenced by the two drives for consumption and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by the linking and integration of multiple media, it also focuses on organising experience by plot, but the plots are expressed alongside the features of fragmentation and collage.

**Keywords:** Semio-narratology, social formations, demonstrating, recording, intention-demonstrating

**DOI:** 10.13760/b.cnki.sam.202001012

### 一、演示，记录，拟演示：人类社会的三体演进

人类社会的历史可以看作一个大局面文本，而且是充满动人故事、丰沛情节与细节的叙述文本。

从叙述体裁的角度看，人类社会经历了从演示类叙述向记录类叙述再向拟演示类叙述的三体演进。这个“体”是“体裁”的简称。马克思主义将人类社会形态依次划分为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共产主义社会，给人类社会发展以清晰的理论秩序。也有西方社会理论以“现代”作为观察点，用前现代、现代、后现代来描述人类社会的走向。而一般与中国历史相关的教科书，大都潜藏一个古代社会—近代社会—现代社会—当代社会的框架。显然，不同视域下人类社会演进的形态有不同的划分。我们面临的信息社会，只是人类社会这个大局面叙述文本的一

部分，而且还是一个方兴未艾、不断延续、尚未结束的部分。如果从这个叙述文本及其特征出发，回望全部人类历史所经历的社会形态，应该有不同于以往的理解和新的划分。这一新的划分，绝不是为了标新立异，而是为了更好地理解人类历史与我们置身其中的社会。

信息社会，笔者在这里把它当作自明的概念来使用，不再花功夫从头论证，因为不少理论家对此已有相当精彩且令人信服的论述。不过关于信息社会这个符号文本的构成，笔者却有自己的看法。如果按皮尔斯的符号三分，即符号是再现体、对象和解释项的三位体，那么媒介就是信息社会这个大局面符号文本的再现体，智能是它的对象，而消费则是其解释项。这样，信息社会这个符号文本就具有了“媒介”“智能”与“消费”三副面相，它也相应有了三个别称：媒介社会、智能社会与消费社会。也即是说，信息社会是媒介社会、智能社会与消费社会的三位一体。为什么是这样？笔者将专文讨论。

无疑，媒介面相是信息社会最显在的特征，也是我们最直观地感觉到的。网络的出现及网络社会的形成，则把这个特征表现和刻画得淋漓尽致。所以在今天，媒介社会也是可以称为网络社会的。以网络为代表的媒介，越来越凸显为关乎人类生活现状、生存状态和社会发展的关键因素。在这时，用媒介的世界观来观照人类历史，划分社会形态，以深刻理解人类的全部行为，就不得不成为一个紧迫的时代课题。

纵观整个人类社会，出现过两次大的媒介革命：第一次是文字—书写媒介革命，第二次是数字—网络媒介革命。而在这两次革命之前，也就是在文字—书写媒介革命出现之前，还有一个十分漫长的历史时期，这一时期可以称为口语—身体媒介时期。这样，从媒介的角度看，人类社会实际经历了三个时期：口语—身体媒介时期、文字—书写媒介时期、数字—网络媒介时期。当然，这只是一个非常宏观、高度抽象的观察，也是一个挂一漏万的媒介历史划分，它忽略了好些历史细节，比如在数字—网络媒介革命之前，还存在过短暂的电子媒介时期。

有了媒介这个世界观，再从符号叙述学的视野出发，笔者发现，与上述三个媒介历史时期对应的是三种社会形态：与口语—身体媒介时期对应的是演示类叙述社会形态，与文字—书写媒介时期对应的是记录类叙述社会形态，而与数字—网络媒介时期对应的则是拟演示叙述社会形态。今天，我们正处于拟演示叙述社会形态。

从语言、符号的角度解释人类文明、人类历史、社会构成，早有成功的先例。当今最负盛名、最有影响的哲学家之一，约翰·塞尔（John R.

Searle) 就曾用“言语行为理论来解释社会本体论”（塞尔，2015，p. 1），取得丰富成果，《人类文明的结构：社会世界的构成》是其中的代表。本文只是朝着这个方向努力尝试，希望能走出一步。

## 二、叙述体裁划分与社会形态关联

以往的叙述学，主要是小说叙述学，因此基本没有体裁划分。赵毅衡的广义叙述学，亦称符号叙述学，把一切符号叙述纳入研究范围，叙述体裁分类就不得不进行，否则全部都以小说对待，各种文体、各种类别的叙述文本“一锅煮”，就必定出现理论乱象。

广义叙述学，严格地说，是叙述学上的革命。赵毅衡在广义叙述学中将叙述体裁划分为三类，即记录类叙述、演示类叙述和意动类叙述，这在叙述学史上是没有过的，完全是创新。记录类叙述诸体裁以小说和历史为代表，其起主导功能的模态是邦维尼斯特说的“陈述”，也就是奥斯汀所说的“以言事”。这种叙述重在“言”，言说本身就是其重要功能。演示类叙述诸体裁以戏剧、比赛、游戏为代表，其主导功能的模态是邦维尼斯特说的“疑问”，主导语力则是“以言行事”，是为施行某种目的而展开的叙述，“演”是其重点。意动类叙述诸体裁以预言与宣传为代表，主导模态是“祈使”，主导语力是“以言成事”，是为促使听者实施某种目的而进行的叙述，重点在“成”上。（赵毅衡，2013，pp. 1—88）在笔者看来，记录类叙述，重在“述行”；演示类叙述，重在“施行”；意动类叙述，重在“实行”。

赵毅衡的叙述体裁分类，适用于所有的叙述文本。文本作为文化的符号，不仅指狭义的文字文本，比如诗歌、小说、通讯；也指中义的文化产品，比如电影、音乐、刘文彩的收租院；还指大局面的社会文本，比如春秋战国时代构筑的文本、环太平洋经济圈形成的文本，等等。这就使这样的叙述体裁分类具有了理论的迁移性，它完全可以用来描述某种社会形态，而不只限于对某些文字文本的分析。这也许也是广义叙述学或者符号叙述学的初衷：能够解释所有以叙述的方式构建意义的符号文本。在这个意义上讲，广义叙述学是走出书斋，走进十字街头，面向万物众生与各种文化文明的叙述学。

叙述体裁的三种分类，与大局面叙述文本——社会的关联点在媒介。赵毅衡叙述体裁的分类标准，是“语气—时间—媒介”的三联式。语气关涉文本的意向、文本的语力。文本的意向，也指文本的意向性。文本是意识的符号，意识具有指向性、关于性，也就是说意识总是关于什么、指向什么的意

识。这关于什么、指向什么的意识从文本中表现出来，就构成了文本的意向性。而文本意向性最为显著的表现莫过于语气，所以语气成为叙述体裁划分的一个标准。时间向度，其实也是意义向度，过去、现在、未来三个时态，直接决定了叙述文本的意义如何生成，而“同一的时间向度”也是一个文本得以可能的条件。

把“媒介”作为叙述体裁的划分依据，可谓别出心裁，这恰好因应了当前这个媒介社会，也使叙述理论具有阐释信息社会的适切性和有效性。赵毅衡把媒介分为两类：人造特用媒介、现成非特用媒介。（2013，p. 35）人造特用媒介，笔者把它称为特有媒介，是人类的创造物，专门用来传达意义，以“语言—文字”为代表。现成非特用媒介，笔者称之为非特有媒介，以“身体—实物”为代表，以身体为中心，这类媒介不是专门用来表意的，而是被“顺手”拿过来当作媒介使用的。这两类媒介分别对应两类叙述体裁的文本：特有媒介对应记录类文本，非特有媒介对应演示类文本。两类媒介的混合，对应意动类文本。（唐小林，2016，p. 71）这也意味着意动类叙述使用任意一种媒介都是可以的。

“媒介对应叙述体裁”的符号叙述学视野，给予笔者在考察社会形态时以极大的启发。因为人类社会的发展史或者演变史，就是媒介的发展史或演变史。伴随着一次又一次的媒介升级，人类社会形态不断改变而走向今天。重要的媒介升级有两次，一次是文字的发明，让人类有了记录、储存、传达、交流信息的工具，引起了深刻的文化及社会变革。文字代替会说话的鼓，代替马车、轮船，将人类的影响带向天涯海角。第二次就是数字化媒介的出现，使人类进入网络时代，世界变成地球村，人变成实在世界与虚拟世界的两栖动物，并被置于人机共存与对抗的崭新现实中，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科技、人类精神与气质心性等层面都发生了颠覆性变化。说媒介是撬动人类历史发展的杠杆，其实并不为过。

既然是媒介带来社会变动，媒介就必然改变社会状况，用媒介来划分人类历史、考量社会形态，就理所当然。以“媒介对应叙述体裁”视野来观察，人类社会的三个标志性媒介时期，对应的就是三个显著的社会形态：口语—身体媒介时期对应的是演示类叙述社会，文字—书写媒介时期对应的是记录类叙述社会，数字—网络媒介时期对应的是拟演示类叙述社会。

传统叙述学主要是小说叙述学，其对应的媒介是文字—书写，所以它无法用来解释之前的社会，也无法用来解释媒介变迁后的社会，更无法用于考察今天这个以数字—网络为核心的多媒介社会。广义叙述学解决了这个难题。

### 三、演示与记录：两种基本社会形态及其特点

叙述体裁分为记录、演示、意动三类，但从媒介对应的基本社会形态来看只有两类，即演示类与记录类。也就是说，人类社会由演示与记录这两类基本社会形态构成。

为什么这样说？因为文字—书写媒介出现之前的社会形态是演示的，文字—媒介以后的数字—网络媒介也是演示的。按赵毅衡的命名，应该是“类演示”，笔者用“拟演示”，意在体现出网络社会的演示较之口语—身体媒介时期有了不同的特点，展演的成分更多，虽然具有演示类叙述的基本特点，但又增加了多媒介时代特有的因素：不仅更多表演的成分，而且这种表演已经不是由口语—身体媒介自己直接实行，而是由别的媒介，比如QQ、脸书、推特、微信、表情包等代为实行。演示的方式也大不相同，是拟演示、像演示，而非严格意义上的演示。这样，人类社会演进的三个时期，实际只有两种基本的社会形态，即演示类文本形态与记录类文本形态。从演示到记录再到拟演示，意味着人类社会来了个否定之否定，来了个老黑格尔式的“螺旋式上升”。当然，这是不是上升，人类社会是否遵循自然进化或必然进化规律，还需要仔细辨析。从演示到记录再到拟演示，也意味着历史发展有时有着惊人的相似，这相似后面，似乎隐藏着某种值得我们深入探寻的规律，这些规律也许可以为我们的现实和未来提供某些借鉴。

那么意动类叙述呢，它是否也在人类社会的文本形态中得到表达？回答是肯定的。数字—网络媒介时代，也就是我们置身于其中的信息时代，尽管是以拟演示为突出特征的，但在拟演示叙述中有着明显的意动叙述的因素。这个因素来源于信息社会三面相中的另一副面孔——消费社会。消费社会是一个欲望驱动的社会，因而也是一个意动性社会。所以，在最严格意义上讲，数字—网络社会是拟演示—意动类叙述社会。以意动类叙述的目光观之，这个社会充斥着大量的图像、影像，充斥着广告、未来学家，充斥着各种宣传和预言文本，致使整个社会表现出跃跃欲试的“前倾”姿势：“未来已来”成为时髦的口号。尤其是有关基因工程、人工智能将中断人类进化的预言甚嚣尘上，令人心惶惶，各国快马加鞭，急迫地要在这些领域争夺未来。朝向未来、预支未来，也是消费社会普遍的文化心理。

数字—网络媒介社会之所表现出意动叙述的特征，还在于其所对应的是多媒介。适用于各种媒介，正是意动类叙述的一大特点。语言、文字、声音、

图像、身体、实物、影像等，报刊等传统媒介，微博、微信、知乎等社交平台，手机等终端，以及这些媒介的大融合，都为意动类叙述提供有效支撑。演示与意动类叙述在文本意向上更容易打通，前面说过，演示类叙述重在“施行”，以言行事；意动类叙述重在“实行”，以言成事。施行与实行，行事与成事，都在行为、动作上聚焦，都是驱动性的。

媒介特征决定了人类的生存方式与社会形态，这是以麦克卢汉为代表的不少媒介社会学家的共识。那么记录类社会与演示类社会究竟有着怎样的不同特征呢？笔者认为，特征的不同主要表现在意义的建构方式上。意义是什么？赵毅衡认为，意义是一个符号被另外的符号解释的潜力，这道出了解释学上的事实，也是对符号学意义观的突破。因为符号的意义是一种意指活动，是被感知的符号在接收者心中唤起和引出的一个又一个符号，这个唤起与引出的过程是一个连续、绵延的过程，除非出现意图定点，否则会一直向前，无限衍义。但这个意义观是建立在已经有了符号可供感知的基础上，也就是说，它是以符号和文本的事先给定为前提的。笔者认为，在发生学上，意义是意向的产物，是意向性的结果，即主客体的融合。这种融合实际是一个视界融合，就是说这种融合既不在主体也不在客体，而是在主客体融合的交叉部分，这个交叉部分只能发生在意识上，这种意识由于客体的进入，又只能呈现为一种“视界”：一个即将媒介化的符号。

落到人类活动中，笔者认为，意义是被组织、被解释的人类经验。人类生活在时间之流与感知之流中，并非所有的感知、体验都能成为人类经验，它需要人类的反思，需要意向的抵达。熟视无睹、视而不见，说明只有意识朝向的那部分体验，只有被反思之光照亮的那部分感知，才有可能成为人类的经验。当然，它是否能最终成为经验，还需要人类的组织和解释。

人类组织经验的基本方式有两种：一是用情节组织经验；一是用范畴组织经验。从其主导性说，这两种组织人类经验的方式，分别对应演示类与记录类两种基本社会形态。之所以强调主导性，是想表明这两类组织经验的方式在各种社会形态都可能存在，只是侧重不同。在演示类社会，主要是以情节的方式组织经验，也不排除范畴化经验的可能。在拟演示社会，由于多媒介的融合，范畴化组织经验依然是重要的社会行为，尽管这对大众而言有些遥远。而在记录类社会，也并非全部靠范畴组织经验，以情节组织经验同样存在，只是理性越来越占据重要地位。清楚地说，只要运用符号就会有范畴化，有人甚至反过来说，符号的产生和存在就是根源于人类的范畴化能力的（Harnad, 2002, p. 148）。

## □ 符号与传媒（20）

演示类社会情节组织经验成为主导，是由口语—身体媒介的特点决定的。口语—身体媒介时代，是一个语言行为与行为语言高度结合的时代，身体成为媒介的中心。信息的交流靠声音和身体的动作来完成，声音传播的距离近，信息易于消失，又不能用其他媒介复制，更不能保存。时间上的限制带来空间上的要求，使得人们不得不聚集在一起，在同一个场所内交流。交流的方式，不仅是声音、动作的互动，各部位都必须参加表意，包括眼神、面部表情、肢体语言等，犹如一场实地演出，所以由此形成的社会形态是部落化的、演示类的。空间化、在场性、即兴式、参与性、互动性、亲密性，甚至对话性，构成演示类社会交流的一些重要特征。

意义构筑的在场性与即兴式，给演示类社会的知识生产与传递带来诸多限制。口语—身体媒介缺乏记录功能，信息的保存全靠大脑记忆；大脑记忆屡试不爽的最好方式是叙述，反复的叙述；叙述中最易于记忆的莫过于故事；最好的叙述反复，最有助于记忆的叙述方式，又莫过于有节奏、有韵律、载歌载舞地讲故事。所以，文字—媒介时代之前的民族叙述诗最为发达。口传民族史诗、叙述诗成为人类最早的文化遗产之一。这既是那个时代意义建构的方式，又是那个时代知识生产与传递的方式。

口语—媒介时代，讲故事不仅是维持记忆、生产和传递知识的方式，也是组织社会，协同部落成员完成某项生产活动与生活任务的方式。在这个时代，人类学会了用情节组织经验，却没有完全学会用范畴的方式组织经验。用范畴的方式组织经验，要等文字发明，进入记录类社会以后。

人类用情节组织经验，传递信息，表达意义，是跟演示类叙述同步进行的。语言“发展的基础是不断的日常社交互动和讲述故事”（邓巴，2016，p. 236）。社交互动与讲述故事是同一台大戏。设想只会用口语和身体表达的人们在篝火边聚集、狂欢，“火光跳跃中，人们的想象力被激发出来，于是就有可能开始讲故事”。人类之所以为人类，取决于社群。而社交互动与讲述故事，恐怕是维系前人类社群最为关键的活动：

讲故事对于人类来说非常重要，它对维系外围群体的关系起到两个关键的作用，一是它能让我们编造一个社交历史，我们会因此而注重于一段共同的历史，也是因为这段历史才会组成这个社群；二是它能让我们以讲故事的形式讲述一个未曾见到的世界，也就是虚构的世界和精神的世界，因此小说和宗教才有可能出现。（邓巴，2016，pp. 235—236）

人类最初的文学出现在口语—身体媒介时代，这时的文学作品大都是讲述故事的，关于口传史诗的研究已经证实了这一点。格雷克（James Gleick）举了一个例子：希腊文学的兴起就源于口语—身体媒介时代，与后来文字的产生无关，直到20世纪30年代初，结构主义语言学家帕里（Milman Parry）在研究波墨的口传史诗时发现了这个问题，对此学者们才开始有所意识，并不情愿地承认。帕里在当时提出“最初《伊利亚特》和《奥德赛》不仅可能而且肯定是在不借助文字的情况下创作和传唱的。格律、程式化的重复以及史诗本身的诗歌形式，首要的目的无非是为帮助记忆，其朗朗上口的特征使得诗句像时间胶囊一样，可以将一部虚拟的文化百科全书代代相传”（格雷克，2013，p. 33）。藏族的《格萨尔王》、汉族最早的诗歌，都是口传的，比如《吴越春秋》记载的相传黄帝时代的民歌《弹歌》：“断竹、续竹、飞土、逐宍。”《诗经》的叙述性特征以及反复吟唱的特点，也深深地留下了口语—身体媒介时期的文化印迹。有人把“中国古典诗歌的思维方式概括为物态化”（李怡，2008，p. 43），笔者以为这个“模因”其实也是口语—身体媒介文化的残存：只有到了书面文化时代，人类能够用概念、范畴的方式组织经验时，“一个脱离具体事物的抽象世界”（格雷克，2013，p. 34）才逐渐开始建构起来。

文字的发明，使社会出现分割。交流双方的时空距离加大，此时此地发生的事、想说的话，可以通过文字的记录，让彼时彼地的人接收。面对面的交流——曾经传播的主要方式，在文字书写运动中成为过去，社会主导文本从演示类叙述向记录类转向，由此，社会表达总是处于一种过去时态，达成一个叙述的新的社会格局。

文字—书写媒介的出现，是人类的一次最为伟大的飞跃。笔者认为，再没有比这次飞跃更伟大的了。文字—书写媒介使人类没有必要为了信息的交流再聚集在一起，完全可以分散各方。可以沿江而下，到水草丰茂之地定居；可以攀缘而上，到高原牛羊成群的地方生活；也可以漂洋过海，去寻找新大陆，再造人类帝国。没有必要担心失散，因为有文字—书写媒介把分散的各方连接在一起。文字—书写媒介长时间、跨距离的连接功能，使部落化的社会实际上解体，一个非部落化的历史时期已然到来。

口语—身体媒介时期，人类主要生活在“现在时”的文化场景中。也许口传的民族史诗也保留了某些鲜活的民族记忆，也能将部分的历史场景带到眼前；也许通过巫术等形式，也有关于未来生活的某些想象，但更多的是对当下时代的记忆。仪式成为记录方式，也就是依托演示类叙述文本来记录，

## □ 符号与传媒（20）

是口语—身体媒介时期人类文化的一大特点，可惜很少有人从符号叙述学的角度予以说明。有必要强调的是，文字—媒介出现后，生活在由过去、现在和未来共筑的文化场景中的体验，在那以前人类从来没有过。文字—书写媒介不仅能够将自然世界再现目前，还会创造一个从未有过的精神世界、可能世界，将历史复现，让未来以规划的形式先行到来。人类从此生活在文字文本构筑的完整的时间形态当中。

更为关键的是，人类从此学会范畴化的组织经验。文字就是范畴化、理念化的。文字的出现本身就标志着人类范畴化思维得到符号呈现，甚至可以说，文字就是人类范畴化思维的符号。没有哪一个文字不是范畴化的，任何文字都是“白马非马”。一个“树”字，就是一个范畴，意指所有的树。一个词，也是范畴化的，“柏树”，包括所有的柏树，不管是老的小的、高的矮的、死的活的、病的健康的，生长在高原还是生长在平地的，如此等等。文字符号，正因为每一个都是一个范畴，彼此之间才不会交叉，才会基于各自的差异建立系统，覆盖某一文化全域；也正因为建立了系统，才反过来确保其各自的差异，因范畴不同而在一个文化系统中确立自己的地位。每一个文字，都是范畴化组织经验的范例。所以，相对于口语—身体媒介而言，以范畴组织经验，是文字—书写时期人类意识建构的主导。但这并不否认其他的经验组织、意义构筑方式，比如用情节构筑依然发挥作用，只是说这时人类不但多出了这样一个经验，而且这个经验很快后来居上，占去“主座”。

数字—网络媒介时代，已经大不同于口语—身体媒介时代，尽管它们同属演示类叙述的社会形态。数字—网络时代“网遍天下”，无所不有，无时不在，网络文化席卷地球村，人类总体似乎生活在一个巨大的部落当中，仿佛只有与外星人才属于不同的部落。又由于网络上有不同的社交平台，在同一个社交平台，比如微信中，又有不同的“朋友圈”或者“粉丝群”，而且还可以根据某一事件、某一话题、某一会议、某一活动、某一集体建立朋友圈，如此等等。你会发现，我们不仅生活在万维网这个大部落中，还生活在万维网中的无数个小部落中。再部落化，正如麦克卢汉所预言的那样，正成为数字—网络媒介时代这个拟演示社会的特征。

那么，数字—网络媒介时代又用什么来组织和解释人类经验呢？笔者以为，其主导依然情节，也就是说依然是以情节来完成意义的建构。只不过，由于它不再是纯粹的演示类叙述社会，所以已经带有“拟”的性质，用情节组织和解释经验的具体方式发生了变化，再加上消费欲望的驱使、人工智能驱动，人类已经没有心思和足够的耐心去组织一个完整的情节，也没有记忆

之需，不必为让这个故事好记而追求必要的形式。这时的情节，已经碎片化为一地鸡毛，或者是文字、图片、视频、表情包等多种媒介的拼贴，并在即兴表演中轻松地完成。这并非说范畴化不存在，只是范畴化存在的方式受到数字—媒介的影响，发生了某种演示化的转折。关于这个问题，拟另文再论。

#### 引用文献：

- 邓巴，罗宾（2016）。人类的演化（余彬，译）。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
- 格雷克，詹姆斯（2013）。信息简史（高博，译）。北京：人民邮电出版社。
- 李怡（2008）。中国现代新诗与古典诗歌传统（增订版）。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 塞尔，约翰（2015）。人类文明的结构：社会世界的构造（文学平，盈俐，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唐小林（2016）。演述与讲述：符号叙述的两种基本类型。社会科学辑刊，3，68—74。
- 赵毅衡（2013）。广义叙述学。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
- Harnad, S. (2002). Symbol grounding and the origin of language. In M. Scheutz (ed.), *Computationalism: New directions*. MA: KIT Press.

#### 作者简介：

唐小林，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教授，四川大学符号学—传媒学研究所研究员，主要研究领域为符号学理论、符号诗学、信息社会符号学、马克思主义符号学。

#### Author:

Tang Xiaolin, professor of College of Literature and Journalism, researcher of ISMS, Sichuan University. His research interests include semiotics theory, semiotic poetics, semiotics of information society, semiotics of Marxism.

Email:yzl1965@163.com